

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材料

滦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滦州市 2020 年决算的报告

—2021 年 9 月 2 日在市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3 次会议上

滦州市财政局局长 张双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3 次会议作 2020 年决算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监督指导下，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全市上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较好地完成了一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进中向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一是收入情况。年初批准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5800 万元，调整预算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5800 万元。决算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580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返还性收入 18009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18926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4000 万元，上年结转

收入 99 万元，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160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合计 468781 万元。**二是支出情况。**年初批准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7800 万元，调整预算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0700 万元。决算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474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9%，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7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635 万元，年终结余 440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合计 468781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一是收入情况。**年初批准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4100 万元，调整预算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0000 万元。决算结果，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00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级补助收入 18291 万元，上年结余 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52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合计 163492 万元。**二是支出情况。**年初批准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4100 万元，调整预算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2200 万元。决算结果，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269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加结转下年支出 801 万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合计 163492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一是收入情况。**年初批准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175640 万元，调整预算后，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156720 万元，剔除由省级统筹企业养老保险收入 39895 万元后，社保基金预算收入为 116825 万元。决算结果，社保基金收入 11922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1%。**二是支出情**

况。年初批准本级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161677 万元，调整预算后，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143054 万元，剔除由省级统筹企业养老保险支出 31001 万元后，社保基金预算支出为 112053 万元。决算结果，社保基金支出 11268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6%。当年收支结余 6542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按照上级规定，国有资本经营规模较小或国有企业数量较少的市县可以不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我市共有粮食储备库、城投公司、恒信投资公司、滦河路桥、广盛市场开发和滦通市政投资公司等 15 家国有企业，因预计 2020 年实现收益较少，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数均为零。决算结果，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零。

二、2020 年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一）财政预算资金年终资产负债基本情况。一是资产类期末余额 52327 万元。其中：国库存款 45052 万元，其他财政存款 647 万元，暂付款 6628 万元。二是负债类期末余额 46665 万元。其中：暂存款 57712 万元，与上级往来-11047 万元。三是净资产期末余额 56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结余 4403 万元，政府性基金结余 801 万元，预算周转金 458 万元。

（二）预备费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5000 万元，实际支出 500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专项扶贫等重大支出。

（三）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截止 2020 年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无结余。

（四）预算周转金情况

2020 年年初预算周转金 458 万元，预算执行中无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2020 年累计收到中央和省级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189269 万元。其中：上级基本财力保障及各类体制返还资金 80332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 52 万元，公共安全 1624 万元，教育 10493 万元，科学技术 20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5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3926 万元，卫生健康 23617 万元，节能环保 17313 万元，农林水 21714 万元，交通运输 1964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96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2261 万元，住房保障 367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463 万元，其他 134 万元。

（六）“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2020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371 万元，决算 1091 万元，比年初预算少 2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 0 万元，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增减；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239 万元，决算 168 万元，比年初预算少 7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 855 万元，决算 647 万元，比年初预算少 2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 277 万元，决算 276 万元，比年初预算少 1 万元。

（七）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一是财政专户盘活存量资金使用情况。根据规定，调入国库

的财政专户资金应在两年内使用完毕。我市财政专户盘活 2019 年底之前存量资金 4178 万元，2020 年已入库用于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盘活 2020 年底之前存量资金 6662 万元，应于 2021 年入库。二是 2020 年收回部门预算结转结余资金 16532 万元，用于新城供热改造、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以及其他亟需资金重点民生项目支出。

（八）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共收到直达资金 51118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 3492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16198 万元，全部分配到具体项目，分配率 100%；实际支出 49933 万元，支出进度 9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离退休费 2407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15397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及医疗保险补贴、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贴 6240 万元，疫情防控 1270 万元，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补助 1191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 910 万元，村干部工资及绩效 670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0 万元，退役安置补助 5 万元。

（九）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执行情况

2020 年累计拨付重点项目资金 170928 万元。包括：城乡低保、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等社会保障资金 9334 万元，疫情防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教育基础设施等社会事业资金 17533 万元，“双代”、垃圾清扫保洁、污水处理等生态环境治理资金 35856 万元，重大市政项目建设、老旧小区改造、赤曹国道等城乡一体化建设资金 65752 万元，乡村振兴资金 28669 万元，各类扶贫资金 4019 万元，

“雪亮工程”、“扫黑除恶”等社会管理资金 9765 万元。

(十)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止 2020 年年底，政府债务余额 471541 万元，包括一般债务 288625 万元、专项债务 182916 万元。

(十一) 关于审计发现问题的说明

一是**预算编制未细化到部门问题**。2020 年我市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要求项目全部细化到单位。自 2021 年起，我市除按上级规定代列事项外，已全部编制到单位。二是**项目执行率低、资金支出进度缓慢问题**。财政部门多次印发通知，加大对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督导力度，督促单位尽快完善相关手续，不断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督促部门加强项目调研，确保项目一经列入预算，能立即形成支出。三是**上级专项资金当年未投入使用问题**。截至目前，对达到付款条件的项目已全部支出完毕。四是**应入未入财政收入问题**。截至目前，该部分资金已分批缴入国库。五是**应缴未缴财政结余资金问题**。截至目前，该部分资金已按规定盘活入库。

三、存在问题

从决算情况看，2020 年全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但同时财政运行也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方面，受新冠肺炎疫情、“减税降费”政策等各类外部因素影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收入增速放缓。同时，受土地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土地出让难度加大，本级可用财力增量有限。另一方面，“三保”支出以及征占地补

助补偿、绿化补贴等各类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但可用财力增幅较小，收支矛盾日趋尖锐。

四、下一步工作举措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财政经济工作尤为重要。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加力提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强化收支管理，深化财税改革，防控财政风险，确保完成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强化征管措施，全力组织收入。深入推进综合治税，开展税收整治行动，提高税收公财收入占比；强化非税征缴，抓实耕地占补平衡指标收入，加快推进国有资产处置；坚持招商引资，进一步培育壮大税源；积极对接政策、储备项目，全力申报争取债券资金，支持我市重点项目建设。

（二）强化预算执行，严格支出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大力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腾出资金优先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盘活存量、用好增量，科学配置资源，强化统筹资金，助推我市转型升级、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实。

（三）防范运行风险，确保平稳运行。积极化解存量债务，确保债务率处于安全可控合理区间；对违规、变相举债实施终身问责，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兜牢民生底线，防范运行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管好用好直达资金，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努力发挥最大效益。

（四）强化财政管理，提升理财能力。坚持科学管理，精细化管理，努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强化结果运用，切实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持续盘活存量资金，健全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资金分配机制；把握好财力衔接、资源统筹，提升应对严峻复杂形势的能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1年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上级各项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积极主动作为，在应对复杂的经济形势中掌握主动权，打好发展主动仗，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实现“迈开大步，走在前列，建设现代中等城市、全国百强滦州”奋斗目标做出积极贡献！